

臺中市西屯、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聽證陳述意見
內容

| | |
|-------|--|
| 土地所權人 | 童○松(代表人童○進) |
| 陳述意見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OK, 好, 我是土地所有權人童○松的哥哥童○進, 我想請問一下, 這次市地重劃土地範圍主要是乙種工業區地, 然後在重劃後發回來的土地如果最小面寬小於 12 公尺的話, 你要連兩台大卡車共同作業根本就會很ㄟ、來ㄟ、去(台語, 相互卡住之意), 很困難, 因為一台卡車的寬度至少是 2.5 公尺, 然後又要加作業範圍, 那兩台卡車沒辦法同時作業, 工業區你總要允許兩台卡車共同作業, 那我現在想請問一下, 在土地重劃後, 剛好在規定的最小建築基地面積 250 平方公尺或是再多一點點, 那可以分配的土地最小面寬是多少? 根據中華民國還是臺中市哪一條法令作面寬計算分配? 謝謝!2. 我可以回答嗎? 這不是個別地主的要求, 這是那個乙種工業區地, 你應該合理的分配面寬。3. 7 公尺, 所以是最小寬度, 如果是 250 平方公尺的話。4. 我能不能請教一下, 剛剛為什麼提到 40 米這個, 因為我看法令沒有看到。5. 喔, 假設而已。6. 好, 謝謝! |